

平顶山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平交文〔2022〕104号

平顶山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市政府市中级法院联席会议 确定的十项重点问题事项清单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局直各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为高质量落实市政府市中级法院联席会议确定的十项重点问题事项清单及落实台账，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以解决法治领域突出问题为突破口，带头尊崇法治、敬畏法律，了解法律、掌握法律，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

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进一步发挥司法能动作用，切实解决交通执法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困难，着力推动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交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重点事项

(一) 行政机关败诉率高、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效果不好

具体问题：行政案件的服判息诉率不高、信访较多，整体反映出实质性化解争议效果不好，行政执法质量仍需提升。

任务要求：通过上下联动、系统治理，力争2023年案件败诉率持续下降。

落实举措：依托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平台，发挥合力，妥善解决行政争议。

责任领导：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曲延辉

责任单位：局直各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二)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问题

具体问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与先进地市仍有差距，“出庭不出声”现象普遍。

任务要求：保持行政正职每年至少出一次庭，分管负责人出庭常态化。

落实举措：认真学习《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提高出庭应诉工作的认识，积极与

相关法院沟通，组织负责人参加庭审观摩活动，掌握出庭应诉技巧，全面提升出庭应诉水平及出庭效果。

责任领导：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曲延辉

责任单位：局直各单位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层层压实责任，主要领导亲自安排部署、调度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分解细化任务，确保府院联动工作有力有序开展。请相关责任单位于每月 23 日前将有关问题事项解决落实的进展情况报送至局府院联席办 1302 室。

(二) 细化任务措施。对照问题事项建立任务台账，明确责任人，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确保任务完成取得实效。

(三) 加强监督检查。针对具体问题、任务完成情况，市局将加强监督检查，确保问题立行整改，落实到位。

联系人：杨奕

联系电话：0375—2658565

邮箱：pdsjtjfgk@163.com



平顶山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1日印发

